

#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北京福田亿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 投资金额：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其中福田汽车出资 25,000 万元，持股比例 50%；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出资 25,000 万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该投资项目未来发展可能会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融资风险等。公司将及时监控市场变化情况，把控风险，积极推进资源共享，促进市场突破和社会化融资。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拓展新能源重卡业务，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电池租赁解决方案，支持动力电池降本，提高新能源重卡利润率，公司拟与亿纬锂能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2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亿纬锂能以现金出资 2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

亿纬锂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通讯董事会的通知》及《关于与亿纬锂能合资设立电池银行公司的议案》。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投资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亿纬锂能合资设立电池银行公司的议案》。

决议如下：

1、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北京福田亿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 5 亿元，其中福田汽车出资 2.5 亿元，持股比例 50%，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 三、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 38 号

注册资本：204572.1497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12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刘金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金属切削加工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合同能源管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32.0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 4.14%，骆锦红持股 4.04%，刘金成持股 3.7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持股 1.58%等。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资产总额 1008.91 亿元，负债总额 598.91 亿元，净资产 409.99 亿元，资产负债率 59.36%；2024 年度，营业收入 486.15 亿元，净利润 42.21 亿元。

2025 年 1-3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1085.00 亿元，负债总额 672.49 亿

元，净资产 412.52 亿元，资产负债率 61.98%；2025 年度 1-3 月，营业收入 127.96 亿元，净利润 11.65 亿元。

公司与亿纬锂能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亿纬锂能的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单位。

#### 四、合资公司基本情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拟签署设立合资公司的《合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 1、合资公司组建及出资约定

①合资公司名称：北京福田亿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②注册地址：北京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老牛湾村北（暂定）

③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机械设备租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二手车经纪。（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 ④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股权结构、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如下：

股东一：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2029043，以货币方式出资 250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50%；股东二：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34122111K，以货币方式出资 250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出资时间：自合资公司注册成立后，各股东按照以下进度分三期实缴出资：（1）第一期出资：于合资公司成立之日起 90 日内完成首期实缴出资各 5000 万元，共计 10000 万元；（2）第二期出资：于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第二期实缴出资各 10000 万元，共计 20000 万元；（3）第三期出资：于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剩余实缴出资各 10000 万元，共计 20000 万元。（4）上述期间，如出现重大政策变动、技术迭代导致市场供需大幅调整，双方依据实际

情况协商调整实缴时间。

## 2、合资公司的组织机构

- ①股东会是合资公司的权力机构。
- ②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推荐3名董事，乙方推荐3名董事。
- ③合资公司设经理1人，由甲方推荐，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 3、违约责任

合资协议一方不履行或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和条件，另一方有权就其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损害及所产生的诉讼、索赔等费用，要求违约方赔偿。

各方股东应按期足额缴纳所认缴的出资，任何一方股东未按本协议的约定及时足额缴纳出资时，需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额外赔偿守约方损失，以符合损失填平原则。如果因为一方违约出资导致守约方被起诉或要求承担责任的，违约方应该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4、合同的生效

合资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双方通过设立合资公司，共同开拓市场，能够满足用户多样化电池租赁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新能源重卡业务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新车销售，提高公司新能源重卡利润率；有利于公司掌握电池核心资源，建立核心竞争优势。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现金流等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造成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该投资项目未来发展可能会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融资风险等。公司将及时监控市场变化情况，把控风险，积极推进资源共享，促进市场突破和社会化融资。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